一、“十三五”发展回顾

“十三五”时期，普陀区认真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城市管理要像绣花一样精细”的讲话精神，围绕《贯彻落实〈中共上海市委、上海市人民政府关于加强本市城市管理精细化工作的实施意见〉三年行动计划（2018-2020 年）》，编制了《关于加强城市管理精细化工作三年行动计划》《普陀区城市管理导则》等一系列文件，坚持以“全覆盖、全天候、全过程，法治化、社会化、智能化、标准化、网格化”为城市精细化管理的着力点开展城市管理工作，以美丽家园、美丽街区、美丽普陀、智联普陀为着力点，积极推动市政市容环境的改善，城区品质品位的提升，加快城区转型升级步伐。

（一）家园居住环境大幅改善

“五违四必”环境综合治理成效显著。无违居村（街镇）创建全面完成。全市率先完成库内经营性违建“清零”，拆违面积合计 366.57 万平方米。“居改非”整治提前并超额完成。**“三旧”改造稳步推进。**基本完成二级旧里以下房屋征收。累计实施旧住房综合修缮、旧住房成套改造分别为985万平方米、14.4 万平方米。提前并超额完成二次供水设施和“光明工程”电表改造，受益居民总数约 35 万户。**住宅小区综合治理取得实效。**推行 15 年以上老旧住宅电梯的更新、改造、修理工作，解决电梯隐患。错峰利用周边停车资源、严查“蹭车位”车辆，逐步缓解停车矛盾。全面完成既有住宅小区非机动车库的改造和主要出入口（门岗）和管理处规范化建设。建立区、街镇、居委会三级住宅小区综合治理联席会议，住宅小区党建联建示

范点覆盖面不断扩大。

（二）街区品质品位显著提升

市容景观不断提升。整治和改造店招店牌 982 块，全区无序设摊蔓延的势头基本被遏制。新建、改建景观围墙近 2 万米，围墙立面粉刷超过2.8万平方米。累计创建7条市级精品示范路、20 条景观道路，实现苏州河（普陀段）步道全线贯通，完成南岸 6 公里的景观提升工程。**绿化水平持续改善。**桃浦中央绿地（北三块、南二块）基本建成，深入推进桃浦河两侧、真如公园、建德滨江绿地、曹杨环浜沿线等区域的公园绿地更新改造工程，创建 4 条绿化特色道路，新建绿道 29.25 公里，种植行道树 4000 棵，完成新建绿地 166.9 万平方米，绿化覆盖率达到 29.2%，人均公园绿地面积（按常住人口计算）达到 5.44 平方米。**垃圾分类管理落实全覆盖。**全区生活垃圾分类覆盖户数、绿色账户覆盖户数达到 100%，装修垃圾和拆房垃圾 100%落实中转分拣要求。设立区级临时建筑垃圾中转点，初步实现建筑垃圾“源头-运输-消纳”两点一线的全程管控。**水环境质量大幅改善。**基本肃清沿河违建，全市率先根治境内“三无船只”。完成了 39 条河道的生态修复，全区河道全面消除河道黑臭，基本消除劣 V 类水体，水环境功能区达标率 95%，较“十二五”末提高 75 个百分点。发布全市第一个河长制实施方案，实现辖区内水体全覆盖。河道管理纳入了城市网格化管理平台，实现河湖动态监管。编制并印发十条骨干河道“一河一策”文件。构建了区环境执法大队、区河道所和区市政管理中心工作联合机制，有效遏制陆域污染源。

（三）城市运行维护更加强化

绿色交通体系建设有序推进。编制完成全区绿色综合交通规划和全区公交线网及设施规划，新开辟短驳公交线路 2 条，开通 2 条社区巴士线路，优化调整常规公交线路 10 余条。完善公交候车设施，新增候车亭 120 余个。强化静态交通建设管理，累计增加公共停车泊位 12000 余个（包括公建配套）、共享泊位数 2500 余个、划设非机动车停放点位 5000 余个。完成 175 家公共停车场库电子收费改造工作。全区道路、老旧小区、重点公建实现无障碍设施全覆盖。**架空线治理建管并举。**累计竣工 16 个架空线入地和合杆整治项目，总长度 26.05 公里，推动曹杨路、光复西路、大渡河路、武宁路等 26 个架空线入地和合杆整治工程开工。架空线托底机制发挥实效，累计处置 3450 件。**市政基础设施管理机制不断完善。**全面落实道路责任制，完善道路巡查机制。落实景观灯光设施管理日常巡查“二照二告”制度，稳步推进道路及附属设施的日常养护工作，形成井盖病害消除工作的联合推进机制，完成 32 条主次干路和内环以内道路的井盖整治。引进市政设施养护监理制度。

（四）城市安全底线不断筑牢

建筑工地管理持续强化。实现建设工程质量标准化工作 100%覆盖，推行质量安全巡查制度。开展钢筋、混凝土质量通病治理以及装配式建筑质量提升行动，提高建设工程的整体水平。推进《普陀区城市管理导则建设工地管理细则》，提升建设工程文明施工水平。落实《普陀区限额以下小型建设工程管理办法》，实现小型建筑工程监管无死角、全覆盖。**空中坠物整治**

有序开展。强化施工现场坠物风险部位的安全防护措施检查。全面完成区内公共建筑玻璃幕墙的检查和整改。构建区级建筑玻璃幕墙管理电子平台，不断拓展平台功能。**住宅小区安全隐患不断消除。**完成老旧住宅电梯安全评估和修理改造更新，为1700余台15年以上老旧住宅电梯加装远程安全监测模块。完成老旧住房严重损坏房的房屋本体隐患处置约40万平方米。基本消除建筑外墙相关的安全隐患。推进14个高层公房消防设施增配及改造工作。**燃气安全管理扎实推进。**开展属地液化气餐饮用户拉网式全覆盖排查。实现工商业用户燃气泄露报警器安装率100%。完成燃气占压管整治10处。

（五）现代管理手段加速健全

标准化管理体系建立健全。编制《普陀区城市管理导则》《普陀区社区发展规划导则-街镇指引》《限额以下小型工程管理办法》《建设工地管理细则》《普陀区海绵城市建设项目三年实施计划（2019-2021年）》《普陀区城市网格化综合管理工作考核细则》等管理标准化文件，覆盖城建、网格等城市管理内容。**网格化管理持续完善。**建成26个网格化管理片区，实现街镇行政管理和执法人员下沉至管理片区，形成综合执法的联勤联动力量。网格巡查范围不断扩大，将“无证办学”“非法行医”“轨道交通保护区”纳入网格化巡查范围。修订完善《普陀区城市网格化管理责任清单》。优化案件处置智能化流转流程，实现网格化管理片区上报和自处置流程，完善了区网格中心指挥保障系统。2019年普陀区网格化管理年度综合成绩排名全市第一。**智能化管理水平不断提升。**形成具有百万级物联感

知终端接入能力的“神经元”网络，实现了全区范围内多层次物联专网全覆盖，架构了无线专网和“智联普陀”光纤的两张专网，建立起大屏管理、PC 端应用、移动端 APP“三位一体”的数字化管理手段，成为全市首家上线运行的区级城市大脑。开发了 46 个应用场景，形成 34 项处置流程，满足区域内公共安全、公共管理、公共服务等多维度需求。实现对全区老式砖木结构住宅楼道及弱势群体家庭室内的智能化监测管理。探索进行 3 个土建工地的塔吊和深基坑的智能化试点。成为全市第一个开展全能源计量的中心城区，创新性地制定了能耗监测系统运维管理体系标准。区级能耗监管平台接入楼宇总数达到 148 栋。

（六）自治共治模式持续完善

体系建设不断健全。业委会组建标准切实执行，符合条件的住宅小区业主委员会组建率达 95%，业主委员会规范运作达标率达 85%以上。全面推进“六个一批”[1]专项行动，177 个小区均已开展代理记账试点工作，探索建立业委会运作平台普陀区“业委会事务通”。**物业监管机制不断完善。**全市率先建立了“物业行业信用信息预警机制”，深入开展“物业顾问”进小区活动，建立了区级住宅小区综合治理“物业顾问”体系。完成 201 个小区代理记账工作和 78 个小区物业服务收费价格的协商调价。制定《既有小区门卫室和管理处规范化建设指导意见》，明确行业规范和岗位职责。**投诉处置手段不断丰富。**强化街镇属地管理，分别建立区、街镇分级奖励机制和奖励标准

[1]六个一批指“业委会居委会交叉任职”“重大物业矛盾化解”“工程造价咨询和代理记账”“物业能级提升”“维修资金续筹”“物业达标考核”等六个一批专项行动。

动态调整机制，制作962121物业服务热线及投诉处置期刊。

表1 “十三五”末主要指标完成情况

领域	指标名称	“十三五”末完成情况	“十三五”目标
美丽家园	无违居村（街镇）建设	全面完成	/
	“居改非”整治	提前并超额完成	/
	二级旧里以下房屋征收	基本完成	/
	旧住房综合修缮改造	985万平方米	/
	旧住房成套改造	14.4万平方米	/
	二次供水设施改造	提前并超额完成	2000年以前建成住宅小区全面完成
美丽街区	完成新建绿地	166.9万平方米	130万平方米
	绿化覆盖率	29.20%	28.5%
	人均公园绿地	5.44平方米/人（按户籍人口统计）	7.7平方米/人（按常住人口统计）
	种植行道树	4000棵	4000棵
	新建绿道	29.25公里	9.6公里
	生活垃圾分类覆盖户数百分比	100%	100%
	绿色账户覆盖户数百分比	100%	100%
	水环境功能区达标率	全面消除	基本消除劣Ⅴ类水体
城市运行	新增停车泊位（包含公建配套）	>12000个	>8000个
城市安全	加装远程安全监测模块的15年以上老旧住宅电梯数	1700余台	1500台
现代管理	智联普陀	全市首家上线运行的区级城市大脑	/
	网格化片区（个）	26	/
自治共治	符合条件的住宅小区业主委员会组建率	95%	95%
	业主委员会规范运作达标率	>75%	>75%

二、“十四五”发展环境

（一）认清老问题

“十三五”期间普陀城市精细化管理取得了长足的进步，但也存在一些突出的短板和问题。

一是部分领域存在薄弱环节。在交通、安全、环保、绿化等领域仍存在较明显的管理矛盾，如公交覆盖率在中心城区排

名相对靠后，新建道路、轨交站点周边的公交线路、静态交通等配套仍需完善，住宅小区、医院、学校等区域的停车矛盾仍然突出，高空坠物的管理仍需加强，初期雨水放江的调节手段、与相邻区的协同治理机制、区内河道周围管道养护与河道管理联动机制还不完备等因素导致水体质量反复的问题仍较突出。

二是管理能力还有差距。一方面，设施养护的达标能力有待加强。市政基础设施、水务设施、环卫管理等领域的养护技术、手段、资源保障等能力无法匹配较高的管理标准，导致部分设施养护标准仍未达标。同时，大范围的建设开发带来的工程车辆频繁进出、主次干道交通量迅速增长等情况，加大了城市道路和排水系统的养护压力。另一方面，基层管理力量仍显不足。建筑工地仍然引致较多居民投诉、居民的多样化诉求和期待加大旧住房成套改造实现100%签约的难度、百姓日常休闲活动和类型升级增加了城市环境与景观的建设要求、网格化管理的内涵不断丰富加大了基层管理工作量等一系列新变化、新要求造成“处置任务量大面’、管理力量人少事多”的不平衡局面。

三是管理手段还不成熟。智能化管理水平仍需提升，数据汇集方面，与专业应用平台间数据的共享共治尚未完全实现。数据维度不够丰富，目前仅实现了总量、分类，频次等简单的数据汇总。数据应用方面，在分析、预测、判断等智能化管理方面，“智联普陀”应用能力仍显不足。

（二）迈入新阶段

城市管理理念的“转变期”。城市管理理念由政府主导向

政府、社会二元共治转变，借助综合修缮改造等项目，充分吸纳社区民意，体现居民意见。逐步在多领域、多条线上形成“规范化+定制化”的管理模式。**城市管理方式的“转变期”。**“一网统管”和“智联普陀 3.0”建设将推动城区治理由人力密集型向人机交互型转变，由经验判断型向数据分析型转变，由被动处置型向主动发现型转变，治理方式将呈现深度变革。**城市管理体系的“转变期”。**在“十三五”工作成效的基础上，“十四五”期间普陀城市建设的发力点将跨越小区围墙，从以围墙内“三旧”换“三新”为重，转变到围墙内外相结合，结合城市街景、城市绿化、城市家具、市政基础设施、水环境治理等城区品质提升工程，攻坚克难，改善城市品质品位。

（三）面临新要求

一是国家对城市精细化管理提出新要求。习近平总书记明确提出了“人民城市人民建，人民城市为人民”重要理念，深刻揭示了新时代人民城市的人民性，赋予了上海建设新时代人民城市的新使命，要以更高的政治站位、思想起点谋划推进城市管理，遵循以人民为中心作为重要标尺和根本检验标准，不断提升普陀城市精细化管理水平。**二是上海探索超大城市治理新模式明确新方向。**上海进一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上海深化社会治理创新的要求，凝聚市区共识，紧扣政务服务“一网通办”和城市运行“一网统管”的目标方向，推动城市综合改革创新系统集成向纵深发展，为城市精细化管理指明了智能化发展的新方向。**三是城区转型发展对精细化管理提出新要求。**未来五年，普陀区仍将处于城区转型的关键期，新的载体、新

的基础设施、新的智能设备不断增加，社会与空间的组织形式不断变化，需要有更高水平的精细化管理来适应复杂多变的“巨系统”，助力“转型蝶变”的目标实现。

（四）应对新挑战

一是突发事件和社会矛盾等风险日益增加。随着上海城市规模的日益扩大，自然灾害、公共卫生事件、社会矛盾等传统、非传统矛盾相互交织，形成诸多难以破解的症结。特别是经济下行压力大，社会阶层利益分化、个体维权意识增强的背景下，潜伏着影响社会稳定的各种风险，对城市基础设施、社会关系等方面的管理提出更新、更高的要求。**二是发展阶段和发展目标等需求差异化管理。**未来五年，辖区内真如副中心、桃浦智创城、三长地区等重点区域建设进度不一、建设目标不同，对管理资源和管理重心的需求也不尽相同，对城市管理方式的体系性和差异性带来了挑战。**三是现存管理体制与管理要求存在矛盾。**当前管理体制的组织形式以条线管理为主，部门间的协同管理能力相对薄弱。而“全覆盖、全过程、全天候”的要求需要城市管理模式向联动协同的纵深管理发展。

三、“十四五”发展目标

（一）指导思想

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全面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城市管理要像绣花一样精细”和“人民城市人民建、人民城市为人民”的重要精神，尊重城市发展规律，更好回应人民对美好生活的向往，突出重点领域的全覆盖、城市日常运行和应急管理的全天候、规划建

设运维的全过程，以标准化为引领、智能化为手段、网格化为支撑、法治化为保障、社会化为方向，强化体系建设、平台建设、能力建设、法治建设、机制建设，着力形成更加高效、安全、干净、生态、宜居的城区发展格局，打造成为特大城区精细化管理的先行实践区，为全区实现数字化转型、建设“创新发展活力区，美好生活品质区”提供更强支撑。

（二）主要原则

——坚持党建引领。发挥党建引领在基层治理方面的独特优势，借力党的基层组织，以党的建设贯穿基层治理、保障基层治理、引领基层治理。

——坚持以人为本。深入领会“人民城市人民建、人民城市为人民”重要理念的深刻内涵，围绕辖区发展需要和市民群众关切，问需于民、问计于民，继续推进旧区改造、城市更新和重点区域开发建设，持续提升人居环境品质。

——坚持科学发展。要把握城市有机体的生命体征，尊重城市发展规律，进一步摸清情况，摸透问题，准确把握区域特征和发展目标。守住城市安全底线，保持城市运行健康有序。

——坚持改革创新。坚持系统思维，注重改革创新，充分发挥“一网统管”在态势感知、趋势预判、统筹调度和人机协同等方面的优势，推动城市管理的各环节、各部门有机融合，形成联动、协同新机制，实现城区治理全覆盖、全过程、全天候。

（三）发展目标

全面形成精细定型的管理体系。从组织架构、标准体系等方面着手，构建全面覆盖城市管理各环节，具有“建立-落实-评估-优化”自我迭代能力的管理系统。

全面搭建精准智能的管理手段。在完成“一网统管”平台对接和“智联普陀 3.0”建设的基础上，形成“二级平台、四级应用”的逻辑架构、“六个一”技术支撑体系。聚焦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全面拓展丰富多元的场景应用。

全面构建协同高效的管理机制。健全更完备的条块、部门间的协同联动机制、建立较完善的“大数据+网格化+铁脚板”人机协同机制，形成响应更迅速、处理更及时、衔接更紧密、联动更顺畅、协同更有力的综合管理能力。

全面凸显人民城市的管理成效。实现城市面貌焕然一新、基层治理特色亮眼，形成政府-社会共享共治新格局，开创居民参与度更高，社区归属感、职责认同感更强的社会新局面，让城市更加高效、安全、干净、生态、宜居。

表 2“十四五”期间提升精细化管理水平关键量化指标

编号	指标名称	目标值	属性
1	基层执法智能化装备配备率	100%	预期性
2	公共模型领域覆盖率	100%	预期性
3	网格化管理绩效考核	力争前三	预期性
4	12345 绩效考核	力争前五	预期性
5	25 年以上既有公共建筑玻璃幕墙隐患整改通知签收率	100%	约束性
6	年径流总量控制率	57%	预期性
7	结构承载力不足路段比例	下降	预期性
8	主、次干路路段平整度	接近或略高于全市平均水平	预期性
9	示范街镇(个)	3	预期性
10	生活垃圾回收利用率	45%	预期性

11	中心城区扬尘监测平台排名	保 4 争 3	预期性
12	文明施工措施覆盖率	100%	约束性
13	地表水环境功能区达标率	完成市下达指标	约束性
14	主要河道水质断面优于 III 类水体比例	50%	约束性
15	河湖水面率	完成市下达指标	约束性
16	累计新建绿地面积（平方米）	75	约束性
17	人均公园绿地面积（平方米）	5.8	约束性
18	行道树建设（棵）	4000	约束性
19	绿化特色道路建设（条）	3	预期性
20	新增立体绿化（平方米）	5 万	约束性
21	累计旧住房综合修缮改造面积（万平方米）	350	约束性
22	累计旧住房成套改造面积（万平方米）	36	约束性
23	新增公共停车泊位	完成市下达指标	约束性
24	电动汽车充电桩完成率	完成市下达指标	约束性
25	施工噪音控制	达标	约束性
26	市级精品示范路（条）	20	预期性
27	新增景观特色道路（条）	50	预期性

四、主要任务

（一）搭建完整精细的管理体系

理顺市区机构组织架构。针对目前市、区精细化推进办公室组织架构上的堵点，采取疏堵结合、精准施策的方式，进一步理顺体制机制。一方面，配齐配强工作人员，理顺日常工作架构，加强与市精推办的衔接，将诸如海绵城市建设、建筑信息模型（BIM）等业务性较强，且已并入市精推办体系中的工作内容纳入区精细化办公室；另一方面，通过市区协调等方式进一步明确区内其他业务相关单位及联络人，保障各项工作有序开展。

优化城市管理标准体系。在《普陀区城市管理导则》的基础上，充分征求各单位意见，形成合理可行的现行标准体系和高标准的预期性标准体系。既能保证现有管理行为有据可依，又能为后续工作订立目标。探索将“重大活动”“重要时段”

“重点区域”的保障标准纳入预期性标准体系。

拓宽居民意见吸纳渠道。结合“一网统管”“12345 市民热线”“两代表一委员”等渠道，丰富居民表达诉求的线上通道。完善党员干部联系服务群众制度，搭建更广泛汇聚集民意的线下平台。提高行政机关负责人出庭应诉率，切实回应人民诉求。

（二）构建智能高效的管理平台

1、深化“一网统管”平台建设

加快城运平台体系建设。紧密对接市城运平台，结合市“一网统管”的总体要求，加快打通条块业务系统互不相连的树状结构，形成横向到边、纵向到底、互联互通的矩阵结构。在市级平台基础上，及时掌握在实际使用中发现的问题，会同市级部门完善系统、优化功能，发挥系统枢纽和作战平台的作用。以网格化系统为基础，全面梳理业务处置闭环流程，保证物联设备升级、专网建设、平台开发等方面的资源投入，加快“智联普陀 3.0”建设。完成“1+3+N”网格化系统在街镇的应用。推进移动应用平台建设，全面推广政务微信的应用，提升线上线下协同的精准治理能力，营造“管全面、管到位、防见效”的智能应用生态。

加固执法业务系统基础设施。加快城市治理的智能系统升级，深入推进智慧城管的建设，打造功能齐备的区城管指挥中心，推动街镇中队指挥室建设全覆盖。强化城管、交通领域智能化管理系统基础网络建设，有序完成硬件设备和基础软件安全更新、各业务应用系统安全兼容调整，建设安全可靠的网络

基础架构，确保普陀区城管执法信息系统的整体安全稳定运行。构建新型智能化视频系统架构，建立社会治安视频应用系统、城市管理视频应用系统、视频惠民服务应用系统。加强基础网络建设。着力建设能够满足海量视频数据储存、传输、运算需求的基础网络，为视频数据的高效使用奠定基础，助力交通治理。建立健全网络安全防护体系，预防病毒在公安网、图像网的传播爆发，避免造成数据失窃、丢失等现实危害发生。

2、加强数据融合和场景应用

强化数据汇集和整合能力。推动 12345 市民服务热线业务、物联传感设备、安防、交通、城管等区属各行业部门系统与大数据中心的对接，汇聚业务、视频和物联等相关数据，发挥协同治理枢纽功能。加快推进视频资源整合，推进区城管指挥中心接入市政法委“雪亮工程”，丰富视频监控资源，探索将多来源、多平台和多标准的视频监控资源汇聚，最大程度实现视频资源融合共享。推动市、区各类执法业务网上系统及相关 APP 之间的数据整合，加强办案、勤务、诉件、考核、人员库和装备库的系统运用和维护工作，切实提高数据的及时性，完整性和准确度，积极探索开展数据综合治理和大数据分析应用。

深化应用场景开发。加快“智联普陀 3.0”建设，重点打造人口信息管理、平安建设、服务经济 3 个特色板块。围绕已开发的 46 类应用场景、34 项处置流程，加大前端感知终端覆盖密度，丰富城市管理应用场景，强化实战应用，加快形成跨部门、跨层级、跨区域运行体系。加强社区和街面管理技术应用，推进辖区商品房小区公共区域视频监控全覆盖和商务楼宇智能安

防建设。持续丰富智慧城管应用模块，创新开展应用场景视频建设，加快街面视频监控巡查应用，推动警用地理信息系统在智慧城管的应用，重点聚焦使用新技术手段、适用新执法事项、适应新执法模式的应用场景试点建设，积累一批可复制可推广的实践经验。推进交通治理智能化升级，科学统筹智能应用后台算力，重点围绕不同应用场景和时间空间的比对需求，充分挖掘人像比对后台系统的运算能力，研发能够适用不同公安实战应用场景的数据模型，加强数据研判分析能力，为公安实战提供有力支撑。持续推进建设工程联审平台等既有平台接入，提高审批效率和透明度，提供联合会审、综合竣工验收等一站式服务，努力营造高效的营商环境。

3、重塑网格化管理体制机制

深入提高网格化管理能力。优化网格化管理标准和流程，扁平化整合执法力量并进一步下沉到网格片区，依托区城运中心，把服务管理的触角延伸到城市的每个角落，做到第一时间发现问题、第一时间解决问题，把问题解决在群众开口和媒体曝光之前。加强网格化管理智能化应用，将网格化巡查“主动发现”、12345 热线“被动发现”、智能传感器“自动发现”串联成网格化发现运行机制，使片区发现问题更及时、更全面，指挥、协调、处置更有效、更顺畅。

持续完善网格化管理机制。优化街镇平台应用机制，依托“1+3+N”网格化系统作为唯一的街镇智能“一张网”，全力推进街镇应用试点示范，加快形成基层综合执法和联勤联动的新机制。健全区城管指挥监管体系。进一步明确区、街镇两级

城管执法指挥监管体系的职能分工定位，不断完善两级指挥监管体系，推动队伍分类管理、勤务科学高效、执法力量合理配置等执法流程再造，真正做到底数清、动态明、风险觉、响应厉，实现城管执法全域覆盖、智能派单、分级响应、高效处置。

（三）塑造和谐宜居的幸福家园

1、全面推进旧住房综合修缮改造

建立健全“区域协同”的修缮改造模式。升级修缮理念为“整街区改造”“叠加实施”。重点对大渡河路、武宁路、中山北路、苏州河沿线的小区进行提标打造，努力建设一批“环境优美、配套齐全、乐享宜居、低碳环保、智慧节能”的高品质社区。进一步完善惠民实事工程统筹平台，推动住宅小区内各类弱电线缆架空线入地、体育设施增设、智慧社区、智能安防、垃圾分类、无障碍设施增设与改造等各类民生项目与房屋修缮改造项目同步实施。试点探索扩大旧住房修缮改造补贴范围，逐步扩大混合型小区的修缮范围，探索早期商品房的多层次保障覆盖实现更新升级。

推动技术规范与社区民意有机结合。不断完善“三位一体”全过程参与机制，真正实现“听民意、集民智、惠民生”。坚持科学管理，严格按照技术规程、规章制度办事，确保工程项目的可控性、规范化。编制旧住房修缮手册，建立精细化管理机制，推动形成合规有序、同步并联的多任务推进模式。充分利用网络信息平台，及时向公众反馈项目最新动态。

加强修缮资金的监管使用。严控修缮资金红线，探索在修缮改造最高投资限额下的按需修缮模式，努力平衡民需与修缮

费用。建立健全“联席会议制度审核+专业单位评估”的资金监管制度，守住资金使用红线。

2、全力攻坚旧住房成套改造

健全完善成套改造机制。不断完善全过程管理，持续夯实街道成套办实体化运作的基础，加强市、区两级老旧住房成套改造工作的相关政策法规研究，持续优化普陀区旧住房成套改造工作机制及管理流程。创新居民工作方式方法，深入探索第三方专业机构参与方案设计及居民签约工作。拓展居民自治和人民调解渠道，动员引导涉改居民自发建立议事会，切实发挥居委会设立的人民调解委员会的作用。深化探索法律途径，维护保障大多数居民的利益。进一步完善体制机制建设。切实落实风貌保护要求，兼顾保留保护类房屋建筑改造的资金投入、风貌保护与民生改善的要求。

创新投融资机制。鼓励金融机构和地方积极探索支持老旧小区改造的可持续方式，推进融资渠道市场化，吸引社会力量参与。探索配套增量房源市场化相关政策，允许利用加层改造产生的额外房屋增量进行市场化销售。

3、完善保障性住房的全过程管理

深化各类保障性住房的供应管理。持续稳步推进廉租住房常态化申请供应工作，进一步扩大共有产权保障住房政策受益面，着力提升公共租赁住房保障力度。

严格规范保障性住房居住使用管理。加大保障性住房入住后违规行为的监督力度，健全退出机制，逐步增加廉租住房实物配租退出力度。

4、深化住宅小区治理体系

解决群众急难愁问题。聚焦群租扰民、小区停车等治理难题，建立精细化管理机制。建立住宅小区电梯“社区公共保险”制度，推进老旧电梯维修更新改造。探索大件垃圾、建筑垃圾不落地预约机制，实现垃圾厢房破袋、除臭、清洗装置和设施全覆盖。探索试点共享停车，鼓励办公、商业与居住区域的车位共享。

健全居民区自治共治体系。深入探索党建引领“1+3+X”工作机制，落实街镇党（工）委和政府（办事处）属地主体责任，推动既有多层住宅加装电梯、“美丽楼组”建设等一批自治共治项目，引导居民积极参与社区治理，健全完善以居民区党组织为领导核心，居委会为主导，业委会为主体，物业服务企业、社区民警、城管执法力量、社会组织、群众团体等共同参与的居民区治理格局。

加强党建引领下的业委会建设。发挥居民区党组织领导核心作用，强化居委会在业主大会、业主委员会组建、换届和日常运作中的指导和监督职责。推进业主委员会规范化运作，增强业主自治能力，强化居民主体意识、民主意识和参与意识，用小区公约、楼组公约等引导形成小区治理共同价值观，倡导文明居住意识和应对重大公共卫生事件的集体意识，推动社区走向“善治”。

持续提升物业能级。整合一批物业企业。逐步减少物业企业数量，力争每年整合比例不低于 10%；淘汰一批落后企业，指导各小区在业主大会选聘物业过程中，劝退或淘汰一批不作

为、不到位的物业企业；树立一批行业典范，梳理并宣传物业服务行业标杆，充分发挥示范引领作用；扶持一批品牌物业，聚焦推动西部集团物业联盟建设，促进服务标准、行业管理和考核机制的进一步完善，逐步形成布局合理、集约高效、服务专业、管理优良的物业服务体系。用实、用好业主大会选聘和物业服务信用信息预警机制，推进形成住宅小区规模化、集约化管理模式。完善制度建设，制订住宅物业相关细则。创新物业监管手段,用好第三方实地调查手段,建立“一小区一档案”，进一步实现“分类管理、精细化管理”。探索建立“物业监管区级业务操作指南”，明确各街镇相关业务的指导流程、操作口径，统一监管和指导标准。探索通过相邻区域合并、续筹小区维修资金、提升小区物业管理费等措施，构建小区良性循环的自我造血机制。

深入创建绿色社区。制定并加快落实普陀区绿色社区创建三年行动计划。推进社区基础设施绿色化，提升社区供水、排水、供电、弱电、道路、供气、消防、生活垃圾分类等基础设施。综合治理社区道路。开展人居环境建设和整治。推进社区市政基础设施智能化改造和安防系统智能化建设。把绿色社区创建纳入社区宣传体系，培育社区绿色文化。

（四）打造干净舒心的品质街区

1、推进高显示度市容景观建设

全面提升道路景观品质。结合架空线入地和合杆工程，全面推进《普陀区美丽街道三年行动计划》，实现美丽街道全覆盖，街道空间环境和景观有温度、有靓度、有高度，切实提升

百姓的幸福感、安全感、满意度，提高区域的吸引力、影响力和都市魅力。持续提升道路品质，重点提升 50 条道路的景观品质，每年创建 5 条精品示范路段，实现 20%道路设施成功创建精品示范路段。

打造重点区域景观亮点。统筹绿化景观、建筑立面、城市家具、店招店牌等要素，按照“一街区一方案”“一路一方案”的建设要求，持续提升上海科技金融产业集聚区、曹杨街区、桃浦智创城、主要商圈和武宁路、长寿路、曹杨路等 7 大区域、14 条主要道路的景观品质,创建万里实验学校区域、石泉区域、真如寺区域、甘泉宜川区域、桃浦中学区域、祁连山南路区域等 6 个主要区域高品质景观，打造一批有显示度、感受度的市容景观新亮点。

分级分类推进景观照明建设。深化苏州河沿线的景观照明设计，重点打造堤岸、滨水绿化、滨水步道及两岸房屋建筑的夜景，体现苏州河沿线的夜景魅力。调整完善长寿路、武宁路景观灯光，打造长风生态商务区、近铁城市广场周边楼宇景观灯光集群，采用新技术、新管理模式降低景观灯光能耗。

强化店招店牌等市容环境治理。有序推进违法户外广告整治，整治各类影响空间市容整洁和存在安全隐患的店招店牌，建设景观围墙，粉刷道路沿街立面围墙。加大全区招牌设施日常审批和监管力度，切实提高“三率”落实。强化市容环境卫生责任区和路长制管理，深入贯彻落实《上海市市容环境卫生责任区管理办法》，进一步健全工作机制，加大社会宣传，突出源头管理，完善监督考核，注重常态长效管理，着力补齐城

市管理短板，全面提升区域市容环境面貌。

2、全面提升绿化水平与服务能级

集中推进绿色普陀建设。以蓝脉绿网织补行动为骨架，点、线、面、网整体化、系统化推进，研究启动《普陀区都市品质倍增三年行动计划》，切实提升本区绿地、水系和公共服务提升，全面推进高品质设计全覆盖。

提升绿化体系全面性、均衡性。着力贯通廊道断点，推动以真如绿廊为核心的连续性绿地廊道，贯通新槎浦河西岸绿廊、苏州河东岸滨水空间，完善结构性绿地布局。推进扫盲绿地建设，实现中心城区 3000 平方米以上公园绿地 500 米服务半径全覆盖，完善均衡性绿地布局。稳步推进以屋顶、墙体、桥体、拉杆、护网等为主的立体绿化建设，推进、鼓励阳台绿化美化的增量建设和存量立体绿化的改造提升，推动立体绿化质、量齐升。

提升绿地景观品质。结合市级部门打造环城公园带的要求，提升外环林带绿地的开放性与景观游憩功能，充分发挥环城公园带生态、休闲、服务的综合效能。持续推进街心花园、转角绿地以及市政恢复绿地的品质提升，调整丰富重点区域的林相色彩变化，营造精致、精美的“四化”景观。积极创建林荫道和绿化特色道路，进一步优化道路沿线绿地景观品质，突出主题特色，满足市民不断提升的游憩需求。

构建绿色慢行空间。完善“市级-区级-社区级”多层级绿道体系建设，规划新建绿道 30 公里。响应市级部门“十四五”公园城市体系构建中对中心城区 13 条水廊道的贯通要求，重点研

究苏州河、桃浦河两条河流滨河绿道贯通，增强滨水空间可达性。以绿道布局串联节点公园，构建公园绿道网络体系，形成承载市民活动的绿色连续空间。

提升绿地智能化管理与服务水平。加强智能基础设施的建设，提升公共空间的智能交互体验，提升活动的体验性。结合“智慧园林”应用，借助公共信息平台，打造公众化、平民化、共享化的公园绿地，强化绿地的全过程监管。逐步健全单位绿化管理技术协作网络，搭建智慧公园系统与共享平台，创新科研手段，加强国际化大都市绿色空间营造。

3、着力改善城区环境卫生

巩固提升生活垃圾分类实效。持续放大示范街镇的示范效应，持续巩固示范街镇创建成效，不断提高示范街镇比率，发挥良好的示范效应。健全生活垃圾全程分类收运处置体系，持续完善生活垃圾收运处体系，干、湿垃圾收集运输做到日产日清和规范有序。进一步完善有害垃圾、可回收物、湿垃圾的分类物流体系建设，规范有害垃圾收运模式，全区至少开展一处有害垃圾暂存点的达标建设，有效实现分类收集、运输和处置，不断提高城市生活垃圾减量化、资源化和无害化水平。构建“分的对、收的来、转的出”的两网融合畅通渠道，持续探索低附加值类可回收物的回收方法，优化两网融合回收服务点功能。

提高区域保洁服务质量水平。优化保洁模式，有序推进高标准保洁区域创建工作，保持可机扫道路机扫率和可冲洗道路冲洗率 100%，缩小机扫盲区。推进“全天候”道路保洁，重点提升夜间道路环境卫生面貌。全面推行“墙根到墙根”道路清

扫保洁模式，减少保洁盲区。

（五）强化城市保障与运维管理

1、提升地下空间管理能力

抓好地下空间全过程监管。全面落实新建绿地配建民防工程，淘汰失去防护效能民防工程。积极创新监管模式，强化地下空间事前审批、事中监管、事后验收，优化管理场景等全流程的审批和管理。加大对地下空间违规行为的执法力度，完善地下空间消防设施和信息化管理设备，增强全区地下空间消防、防汛安全的隐患排查整治和监管能力。建立民防工程管理机构、信息管理支撑机构和片区二级机构，做实做深地下空间（民防工程）安全管理的信息化、片区化建设。

优化民防工程布局。建立普陀区动态实有人口数据库，结合“战时防空”实战化需求，制定适合普陀的疏散模型。建设1-3个约30万人规模的外省对口大型疏散基地、1处可容纳10万人的应急避难场所、每个街道1-2个本地人口应急避难场所。配齐街镇人民防空指挥所，各指挥所硬件设施更新到位，保持实战在线状态。

加强各类管、线、箱、杆管理。加强施工前与街道镇居民的沟通，及时调解好施工中的居民投诉，严格安全施工与文明施工，保证施工按期推进，全面完成架空线入地和合杆整治。探索BIM、GIS、物联网技术等在各类管、线、箱、杆施工设计与管理上的应用。有序推进地下老旧燃气管道更新。

2、加强交通组织管理

提升公共交通承载能力。优化公共交通体系，根据普陀区公交线网和设施规划项目中的公交线路储备方案，结合14、15号线开通，根据客流出行特征，积极协调配合市交通委新辟公交线路或优化调整公交线路走向和站点设置，进一步推进轨交与公交两网融合，增加真如、桃浦、长风等重点区域线路，不断提高公交覆盖率。逐步缓解“最后一公里”出行问题，结合大调研等工作，充分开展客流调查，进一步加强“普陀社区巴士”线路的运营管理，探索重点区域内定制班车及地铁站短途接驳等方式，优化公共交通服务供给模式。

加强道路交通管理精细化能力。提升慢行交通品质，强化共享单车管理，聚焦乱停乱放、侵占人行道等突出问题，科学优化停放空间布局，聚焦轨交站点、大型商办楼、居民区等，合理增设非机动停放点位。拓展慢行空间，有序推动部分公共通道向公众开放。加强道路交叉口交通治理，以重点路口为示范，探索“小改小革”在提升路口通行效率的应用。

强化静态交通建设管理。聚焦停车矛盾突出区域，采取各种方式全方位挖潜增加泊位，增加停车泊位和停车设施供给。鼓励住宅小区与医院、商场等周边公共服务机构实施停车共享、错峰停车等停车资源共享利用模式，提高停车设施利用率，缓解停车矛盾。开展公共停车场（库）价格管理，加强停车规范经营管理，全面贯彻落实静态交通行业监督管理和服务规范要求。加快提升停车信息化服务，推进重点区域停车诱导系统建设，推广电子支付手段在公共停车收费中的应用。加快布设新

能源汽车充电设施，切实落实公共停车场新能源汽车充电桩的配建要求。

3、完善排水和防汛综合管理

优化排水系统管养机制。提高养护水平，对标一流，适当提高养护频次。完善街镇自管和移交范围排水管道日常养护管理方案。善用市场化力量，进一步完善排水管道运行养护机制，结合开井调查和第三方专业单位巡视，切实、准确地掌握盖座缺失、违规排放、私接管道、养护不当等问题，及时改进，补齐养护工作“短板”。逐步优化养护单位、监理单位考核机制。

全力推进污水处理提质增效。结合污水提质增效的相关要求，推进分流系统污水管道维修养护，实施 18 个分流制排水系统污水管道维修，采用局部修复、整体修复和开挖修复相结合，消除腐蚀、破裂、渗漏、脱节等病害。结合污水处理提质增效三年行动计划要求和管道高水位运行的实际情况，推进合流系统的排水管道结构性检测，结合沉管抢修工程，采用 CCTV 和 QV 检测方式，推动完成 126 公里排水管道检测。

健全防汛保障体系。持续巩固“市区联手、泵管联动”的排水工作机制，扎实推进市政排水与市容环卫行业“行业联合、协同作业”的量放水工作机制，加强街镇一级防汛抢险队伍的建设，建立多级防汛抢险网络，提升整体合力。建立健全区级防汛应急物资储备体系。配备高效、实用的防汛排水设备。实施真如泵闸、许家浜泵站等泵闸安全检测和更新改造，加强区域内 28 座排涝泵站、水闸的运行管理。

提高防汛信息化水平。完善对河道水位的感知检测，加强智能防汛应用，实现对全区防汛排水的动态风险评价，提升防汛指挥辅助决策水平和全天候防汛指挥支撑能力。

4、提升市政基础设施管养能力

增强市政基础设施管养的全覆盖能力。聚焦重点区域和薄弱环节，针对街坊道路、背街小巷、跨苏州河桥下、高架桥下、苏州河堤防等，持续开展人行道专项整治，创新桥荫桥孔巡查整治手段，持续推进全区市政设施的日常养护工作，确保路平、沟通、桥安全。进一步加强和完善全区“内部道路”管理。加强路桥养护技术应用，根据“防治结合”要求，不断采用“四新技术”，尝试多种预养护技术手段，对路面裂缝、松散和剥落等病害及时封闭、预防和处治，对暂未实施维修项目但结构承载力不足路段加强日常养护，确保道路保持良好状态。推动实施怒江路桥等 15 个桥梁结构性维修工程，提升桥梁安全运行水平。加大道路和重点公共建筑的既有无障碍设施巡查、维护和改造力度，提升非法损坏、占用无障碍设施行为的处置能力。

丰富基础设施管理的现代化手段。结合大数据平台、5G 网络等科学技术的发展，进一步优化桥荫桥孔网上巡查系统，在桥荫桥孔设施中引入远程监控、自动报警等装置，实现实时监控、自动报警等更加全面、有效的管理措施。加快无障碍设施管理信息平台的开发建设，提升精准管理、维护水平。

改进市场化养护监督机制。修订日常养护考核办法，发挥第三方巡视和第三方监理的作用，在抓好养护修复质量的同时，着重提高病害修复的及时性和针对性，逐步形成良性市场监督

机制。

（六）夯实城市安全和风险管控

1、加强施工工地和工程质量管理

提升工地管理标准和水平。推行多维度文明施工管控措施，切实落实文明施工标准类文件要求，有效控制扬尘、噪音等污染，促进施工向“形式化-行事化-习惯化”演变。鼓励市民参与监督工程全过程。

聚焦工程质量监管重点。深入落实基坑管理相关要求，结合《上海市基坑工程管理办法》，抓好基坑施工各类风险评估机制，推动基坑管控信息化建设，提高基坑工程风险防范防控能力。推进重点领域管理，加强工程实体和结构性材料质量监督抽检力度，开展结构混凝土质量治理。重点推进 PC 装配式结构各段验收制度，加大日常监督力度，提升装配式建筑质量。

探索推广工程保险制度。全面推广住宅质量潜在缺陷保险和安全生产责任保险制度，促进保险制度与监管体系的深度融合，构建覆盖建设工程全寿命周期的工程保险制度。

2、强化城市运行风险管控

推进空中坠物整治。推进施工现场有坠物风险部位的安全防护措施和既有公共建筑玻璃幕墙的常态化、全覆盖管理。挖掘市、区两级建筑玻璃幕墙管理平台的应用潜力，提高在防汛防台和重大活动期间的防范信息推送，提高风险监控、预警和整改等日常管理工作中的应用水平，探索玻璃幕墙执法处罚机制。扩大空中坠物的管理范围，丰富监管手段，提升小区空中坠物管理水平。

强化房屋使用安全隐患整治。持续深化老旧住宅的电梯安全管理,持续开展15年以上老旧住宅电梯的运行安全排查工作,推进老旧住宅电梯的维修、改造和更新，探索形成智能化监测手段、预警模型与应急响应的“全过程”长效管理机制。巩固完善用气安全保障联动机制，协同街道开展针对燃气安全的联合检查。根据既定应急预案，细化各类应急制度，落实应急处置队伍，及时做好消火栓、架空线、燃气以及市政设施应急处置工作。

健全突发公共事件和重大自然灾害事件应急体系。增强实战演习，增强市民群众的安全防范意识和自救互救能力，提高突发事件应急处置能力，妥善处理各类公共事件。强化防汛防台期间重点领域的应急措施，减少自然灾害对城市安全的冲击。

（七）营造生态宜人的城区环境

1、提升水环境质量

深化河长制建设。完善河湖长效治理机制，进一步提升河湖综合管理水平，推动实现“制度治水”“制度管水”。建立健全河长履职“三张清单”、河长制督查督办等工作机制，进一步督促河长守水有责。加强区域协同，完善跨界水体环境治理机制，做好与相邻区的衔接，共管共治，携手深化水环境治理。开展群众监督，以人民群众的意见评判工作成效。

推动示范河湖建设。继续加强星级河道管理及申报工作，推动曹杨环浜、南北厅湖等二星河道申报三星级河道，横港河、横塘河等一批河道申报一星级河道。丰富河道智能化管理手段，

推进重点区域放江水质在线监测手段，切实掌握泵站放江水质，并将数据接入市、区管理平台。

强化苏州河综合管理能力。加快形成苏州河水体、各类基础设施、沿河空间等关键部位的巡查、养护和管理机制。结合“两张网”建设，探索建立苏州河综合管理平台，实现滨水资源的精准管理和滨水空间的实时监控。

2、有效改善大气质量

深化工业 VOCs 管控。全面推进重点行业、重点企业源头替代，创新自动化监测手段。加大主要排放源的管控力度，削减 VOCs 无组织排放。

严控各类车辆污染。加强物流、工程、公交及国有企业所属车辆，非道路移动机械等流动源污染控制，强化用车尾气治理及排污监管，推进淘汰更新。

强化扬尘污染治理。进一步落实《普陀区建设工地管理细则》等文件的相关要求，加大巡查和执法力度，建立长效管理机制，利用施工工地扬尘在线监测数据执法系统和扬尘污染第三方巡查机制，加强各类工地周边路面等施工场地扬尘污染防治。

加强社会生活面源治理。持续推进餐饮、汽修、加油站、储油库、油罐车等社会生活源整治，开展设施及工艺的绿色化改造。创新监控手段，推进饮食服务业在线监控设施的安装使用和集约化管理。开展联合执法，加大非法经营企业排摸力度，加强事中事后监管。

3、着力加强土壤污染治理

开展污染土壤治理和修复。全面完成桃浦智创城核心区所有已交地地块污染治理工作，排摸土壤环境质量，修复受污染土地，推进工业污染地块修复，进一步推广“环境修复+开发建设”的桃浦经验。

严格土壤风险管控。严格用地准入，落实建设用地全部符合相关风险管控和修复目标，加强建设用地全生命周期风险管控，加强对土壤污染重点监管单位的监管。

强化土壤执法监管。提升土壤环境信息化管理水平，完善多部门协作协同机制，强化对桃浦智创城等重点转型区域土壤污染防治监管。配合全市动态更新地下水污染场地清单，实行土壤、地下水污染风险管控联合、动态管理。

4、深入推进固体废物管理

聚焦固体废物源头减量。推进建筑垃圾源头减量，提升建筑项目固体废物源头控制要求，限制高污染企业进入，积极发展装配式建筑。践行简约适度生活方式，减少旅游及物流行业垃圾产生量。

完善固体废物转运体系。加快推进湿垃圾脱水转运项目和区级建筑垃圾分拣中转场建设。探索建立生活垃圾清运系统，实现生活垃圾的科学计量、主动预警、评判分析、信息发布等功能。

提升固体废物资源化利用水平。构建居住区再生资源回收体系与生活垃圾分类收运体系的“两网融合”畅通渠道，推广泥浆干化、泥沙分离等预处理设施建设，提升建筑垃圾和工程渣土资源化利用水平，实现拆房垃圾、装修垃圾全量资源化处

理。强化固体废物、医疗废物全生命周期的智能化监管手段，加大对建筑垃圾源监管力度。

5、加强重点领域噪声管控

加强交通噪声管控。开展噪声污染严重、群众投诉多的主要道路沿线区域和中、高考等各类重要考试期间的噪声综合整治。

加强建筑工地噪声防控。落实属地管理，加强文明施工管理，优化夜间时段建筑工地施工审批、监管和通报机制，鼓励工程设备低噪声作业。

加大餐饮行业、生活噪声管控力度。强化信访查处，针对餐饮行业噪声投诉问题，做到有访必查。加强噪声防治宣传，增强相关单位、施工人员和公众的噪声防治意识。

6、深化绿色低碳建筑管理

加强装配式建筑管理。加强装配式建筑新规范、新文件要求的宣贯和培训，严格落实各项开工前检查和监督管理制度，积极推动辖区内装配式建筑示范项目的创建。强化行业专家在钢结构工程巡查和自身监督能力提升中的作用。

严格绿色建筑管理。严格把关相关绿色建筑项目实施情况，做好绿色建筑项目全过程监督管理，推进绿色建筑专项验收工作。持续开展绿色生态城区创建，加强桃浦智创城的过程管控和规划落实。

巩固提升建筑节能管理水平。持续开展大型公共建筑能耗监测系统运维管理，提高新建建筑分项计量验收标准，宣传推

广“恒达模式”的节能改造经验，研究并形成可推广的能效精细化管理的最佳实践。

（八）锤炼精细管理的区域特色

1、打造以“苏河之冠、黄金水岸”为亮点的苏州河水岸经济发展带

在贯通工程基础上，全力推进苏州河水岸品质提升。结合区域内苏州河岸线特点，对东、中、西三处段落进行整体规划提升，打造整体、和谐、有序的滨水空间。统筹协调公共岸线、市政道路、街坊社区、公共绿地等有效空间和潜在资源，利用河湾天然形成的五个半岛，高标准、高质量塑造五大滨水主题空间。根据岸线周边地块特点，打造“苏河驿”，完善沿线公共设施服务功能，将驿站作为宣扬普陀精神的载体。

2、塑造以“百禧公园、曹杨环浜”为亮点的美丽新曹杨社区

搭建工作平台，组建设计联盟，推动完成“1+N”曹杨环境提升方案和控详规划，擘画曹杨社区发展新蓝图。聚焦“一轴、一环、一村”，推动《美丽曹杨美好生活建设试点行动》的落地见效，全力实施百禧公园建设、曹杨环浜整体提升、旧住房成套改造、旧住房综合修缮、美丽道路建设等项目，点、线、面、片协同推进曹杨环境整体提升。坚持党建引领，建立、优化与新时代曹杨建设、发展相适应的社区治理和城市管理体系。

3、建设以“百年古寺、魅力真如”为亮点的真如特色历史文化街区

提升定位找准圆点，以真如塔为圆点，寻找地区未来发展定位和坐标，提升真如历史文化传承影响力。优化、评估、提升真如副中心规划，合理运用“蓝网”“绿脉”，深化真如寺及周边城市设计。传承文化扩大影响，发挥真如古寺 700 年文化优势，挖掘真如古寺内涵，完善真如棋院功能，打造真如历史文化公共区与真如特色文化街区。

4、打造以“智创龙头、蝶变新星”为亮点的桃浦创新转型示范区

聚焦桃浦地区，精雕细琢市政、环境、载体等方面，提升整体品质。科学谋划桃浦智创城东拓区卧“申”字型格局，改造提升环同济沪西校区主干道路整体景观，打造以“智、创、绿、浪”等为主题的城市风貌街景。统筹协调旧住房综合修缮、社区微更新景观小品建设、农村自建房环境提升等项目，高标准、高质量塑造“美丽桃浦、美好生活”。依托周边华星地块转型，结合李子园大厦、麦腾创业园产业升级，逐步完善周边设施服务功能，打造普陀西北角一个地标式的大型商业和办公建筑群，承接生命健康产业发展，带动区域产业转型升级。

五、保障措施

（一）加强党建引领

发挥党建引领作用，各方协同，聚焦居民“急难愁盼”，动员居民深度参与，尊重阶梯生长规律，注重自治制度创新、彰显一把手责任担当，促进良性互动。做强“邻聚里”网格化综合管理服务片区（中心）功能，做优社区 15 分钟生活圈便民服务项目，提升社区居民服务能效，提高居民群众获得感、参

与度、满意度。广泛宣传社会正能量，在“拆建管美”基础上，结合“三创”“三旧换三新”工作要求，贯彻法治、德治、自治、共治的理念，开展“三个美丽”（美丽家园、美丽街区、美丽楼组）评选。

（二）突出组织领导

建立工作领导小组。依托区城市管理精细化工作推进办公室，加强城市精细化管理工作小组的领导统筹，结合党建工作，形成“主要领导负总责、分管领导具体抓、相关领导配合做、承办人员尽力办、专家学者深参与、人民群众齐互动”的工作格局。加强统筹协作。建立例会制度，定期召开联席会议，针对重点区域、重点项目，梳理工作难点、堵点，加强各牵头、实施、配合部门的沟通协调，提高工作效率和效能，确保重点工作任务完成，加快提升城区精细化管理水平。

（三）强化标准引领

加强对世界一流城市社区管理经验和发展趋势的研究，始终对标最好水平，持续完善《普陀区城市管理导则》《普陀区城市网格化综合管理考核细则》《普陀区城市网格化综合管理责任清单》等纲领性文件，动态提升各领域管理标准。重视新技术应用和目标评估，推动管理效能提升。加强标准制定的科学性、合理性，强化资金保障，优化工作流程，创新实施手段，提升标准落实能力。

（四）重视法治保障

推动基层治理的法治化建设，建立行政机关负责人出庭应诉率考核制度，提高行政机关负责人出庭应诉率，充分发挥各

街道、镇居（村）委法律顾问的作用，加强基层治理体系的制度化、标准化、规范化建设。加强行业管理和综合执法的衔接，实现执法和管理部门的良性互动和有机互补，增强工作合力。探索建立行政执法和刑事司法衔接、综合执法和专业执法协同等机制，提高管理执法效能。推进行政执法公示制度、执法全过程记录制度、重大执法决定法治审核制度，规范一线执法行为，促进严格执法、公正执法。